

ADOBE ACROBAT READER 軟體授權協議

請仔細閱讀本協議。本「軟體」(定義如下) 之全部或任何部分一經安裝、複製、分發或使用, 即表示您接受本《軟體授權協議》(「協議」)。若您符合下列任何情況, 不得使用本軟體: (a) 您不同意本協議之條款規定; (b) 您未達與 Adobe 簽署具拘束性契約之法定年齡; 或 (c) 依據美國或其他國家/地區法律規定, 您是被禁止收取本軟體之人士。在接受本協議之後, 本協議對於您和任何其他取得本軟體的實體及代表其使用本軟體的人士即具有強制執行力。

本軟體為授權產品, 未供出售, 且僅限依照本協議各項條款的規定使用。

1. 定義。

1.1 「Adobe」、「我方」、或「本公司」: 若您是在美國、加拿大、墨西哥、美國領土和財產以及(「北美」) 美國軍事基地簽訂本協議, 在此係指營業地址位於 345 Park Avenue, San Jose, California 95110 的德拉瓦州公司 Adobe Inc.; 若您是在其他地區簽署本協議, 則是指位於 4-6 Riverwalk, Citywest Business Campus, Saggart, Dublin 24, Ireland 的 Adobe Systems Software Ireland Limited。

1.2 「Adobe 線上服務」係指由 Adobe 或 Adobe 關係企業所代管之網路服務與內容。

1.3 「電腦」係指可以接受數位或其他類似形式資訊, 並依據一系列指令加以處理, 以獲得特定結果之虛擬機器或實體電子裝置, 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可用來執行各式生產、娛樂及其他軟體應用程式, 且遵循文件所指定軟體之系統需求的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行動裝置、通訊裝置、網際網路連結裝置和硬體產品。

1.4 「數位憑證」係指在文件上套用數位簽名時, 用來確認個人或組織身分的公開金鑰憑證或身分憑證。

1.5 「文件」係指 Adobe 所發佈之軟體技術使用指南與說明, 其中包括軟體設計及預計用途說明。「文件」不包括由任何協力廠商所提供的任何論壇或內容。

1.6 「軟體」係指根據本協議或相關事宜提供的所有 DC 或 Classic 格式之 Adobe Acrobat Reader 軟體檔案及其相對應的資料、資訊、內容、字體和文件, 以及 Adobe 在未另外規定個別條款的情況下, 不定時向您提供之此類資訊的任何修改版本和副本, 以及升級、更新和新增內容(以下統稱「升級」)。

1.7 「軟體整合」係指將本軟體與其他產品、服務或外掛程式結合的獨特產品。

1.8 「使用」係指存取、安裝、下載或以其他方式使用本軟體功能而獲益。

2. 軟體授權。

2.1 授權。若您自 Adobe 或其授權者取得本軟體, 並遵守本協議之條款, 包含第 3 節所述之限制, Adobe 即授予您非專屬、不可轉讓的授權, 以依據「文件」中說明的用途使用本軟體。

2.2 一般使用。您可以在電腦上安裝及使用本軟體的一份副本。

2.3 **軟體整合。** 本軟體可能以軟體整合一部分的形式提供給您，且您對本軟體整合的使用受到任何適用之附加條款的規範。

3. 限制與要求。

3.1 **服務機構禁止事項。** 您不得以服務機構之形式使用或提供本軟體。第 11 節提供僅限於字型軟體的有限例外情況。

3.2 **伺服器用途與分發。** 本協議並未允許您於伺服器上安裝或使用本軟體，亦未授予您轉授權或分發本軟體的權利。如需有關取得該權利的詳細資訊，請造訪以下網站
http://www.adobe.com/go/acrobat_distribute_tw。

3.3 **整合限制。** 除非我們提供或明確授權整合，否則您不得將本軟體與任何僅能透過付費 Acrobat、Adobe 會員或授權金鑰提供 PDF 功能之其他軟體、外掛程式或增強功能整合或搭配使用。縱有本條款第 3.3 節之約定，您仍可將本軟體與 Adobe 所提供或事先核准的外掛程式整合或搭配使用。

3.4 **軟體限制。** 除非 Adobe 必須額外取得安裝 Adobe 正版服務的同意，否則您瞭解本軟體安裝或更新可能會導致下載「Adobe 正版服務」；此程式首先會檢查是否存在 Adobe 軟體，若存在，則會偵測並識別任何非正版的 Adobe 軟體副本。本軟體和 Adobe 正版服務可能會收集和傳送資訊予 Adobe，詳細說明請參閱 <https://www.adobe.com/genuine.html> (或後續 URL)。若經 Adobe 認定任何 Adobe 軟體並非正版，可能會導致非正版 Adobe 軟體部分或完全無法運作、暫停或終止您對該軟體的使用。

3.5 **停用功能。** 本軟體可能含有隱藏或是顯示為停用或「灰色」的功能（以下統稱「停用功能」）。只有在您開啟使用 Adobe 獨家啟用技術所建立的 PDF 文件時，停用功能才會啟用。除透過使用此類啟用技術（即額外購買權益）之外，您不得存取或嘗試存取任何停用功能，亦不得仰賴本軟體來建立實質上與任何停用功能類似的功能，或規避控制任何此類功能之啟用的技術。

3.6 **聲明。** 您不得更改或移除本軟體中出現的任何著作權和其他所有權聲明。

3.7 **不得修改或進行逆向工程。** 您不得以任何形式修改、轉移、改編、翻譯本軟體，或根據本軟體建立衍生作品。您不會進行逆向工程（包括但不限於透過某系統來監控或追蹤應用程式的輸入和輸出資料流以重建該系統）、反編譯、反彙編或以其他方式嘗試探究其原始碼、數據表示或基礎演算法、程序、方法或本軟體之任何部分。倘若您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允許您針對本軟體進行反編譯，以取得使本軟體已授權部分與其他軟體可互通所需之資訊，您必須先向 Adobe 請求該資訊後，才可以進行該等行為。Adobe 得自行決定向您提供該等資訊，或者就對本軟體進行反編譯設定合理的條件（包括合理的費用），以確保 Adobe 和 Adobe 的供應商對本軟體的所有權受到保障。此外，只有您或有權代表您使用本軟體副本的其他人士可執行此反編譯。凡依本條款規定由 Adobe 提供或貴用戶取得的任何資訊僅限貴用戶本人用於本協議所述之用途，不得向任何協力廠商披露或用於製作與本軟體相類似之任何其他軟體，亦不得用於侵犯 Adobe 或其授權人之著作權的行為。

4. 不得轉授權或轉讓。

除非本協議明文許可，否則您不得出租、租賃、出售、轉授權、指派或轉讓本軟體之權利，或授權將本軟體的任何部分複製到另一人或法律實體的電腦上。

5. 智慧財產所有權，權利的保留。

Adobe 及其供應商保留本軟體以及您所製作任何軟體副本之所有權利、所有權與利益。本軟體之結構、組織及程式碼為 Adobe 及其供應商的有價智慧財產 (例如商業祕密和機密資訊)。本軟體受法律保護，包括但不限於美國及其他國家之著作權法，亦受國際條約規定的保護。除非此處明文規定，否則本協議不授予您本軟體之任何智慧財產權，且 Adobe 及其供應商保留未明確授予的所有權利。

6. 意見回應。

您沒有義務向我們提供想法、建議或提議 (「意見回應」)。若您選擇提交意見回應給我們，即表示您授予我們非專屬、全球性、免權利金、可轉授權且可轉讓之授權，同意我們製作、使用、銷售、逕行提供、公開銷售、匯入、重製、公開展示、分發、修改及公開執行意見回應。

7. 隱私權。

7.1 **隱私權。**如需有關 Adobe 如何收集、使用、共用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與您及您使用本軟體相關的資訊，請造訪我們的隱私權原則，網址為：<https://www.adobe.com/privacy/policy.html>。您可以在以下網址管理您的隱私偏好設定：<https://www.adobe.com/privacy/opt-out.html>。

7.2 **本公司對您的內容的存取權。**於法律允許之範圍內，Adobe 將僅透過有限的方式存取或檢視輸出檔。舉例來說，Adobe 可能需要存取或檢視輸出檔，以：(a) 處理意見回應或支援申請；(b) 偵測、預防或以其他方式處理詐騙、安全、法律或技術問題；(c) 開發、改善、自訂及操作本軟體 (關於機器學習可改善的事項，請造訪：http://www.adobe.com/go/machine_learning_tw)；並 (d) 執行本協議。

8. 連線能力。

8.1 **自動連線至網際網路。**本軟體可能在未經通知的情況下，使您的電腦自動連線至網際網路，並和 Adobe 網站或 Adobe 網域通訊，以達到提供您額外資訊、特性及功能等目的 (如 Adobe 線上服務)。

8.2 **Adobe 線上服務。**若要存取 Adobe 線上服務，您需要同意附加條款，例如一般使用條款，可在 http://www.adobe.com/go/terms_tw 上取得，而且這可能需要單獨的 Adobe 會籍或費用。若您的電腦已與網際網路連線，本軟體可能在未另行通知的情況下，間歇或定期地協助您存取 Adobe 線上服務。Adobe 線上服務的範例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下列：Acrobat.com 上的特定 PDF 功能；本軟體的功能或擴充功能 (雖然本服務是由某個網站代管)；或者瀏覽器的某項擴充功能。Adobe 也保留針對過去免費提供的 Adobe 線上服務開始收取存取或使用費的權利。若您的電腦已與網際網路連線，軟體可能在未另行通知的情況下，從這些 Adobe 線上服務更新可下載之資料，以便在離線時也能夠使用 Adobe 線上服務。Adobe 可能會在產品內顯示行銷資訊，為您提供軟體及其他 Adobe 產品與服務的訊息，比如 Adobe 線上服務。如需有關產品內行銷廣告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軟體的「說明」選單

8.3 **PDF 檔案的使用。**當您使用本軟體開啟已啟用動態內容顯示功能的 PDF 檔案時，您的電腦可能會連線至由 Adobe、廣告商或協力廠商所營運之網站。網站代管方可能會使用相關技術來傳送或投放內容，使該內容顯示在已開啟的 PDF 檔案中或附近。網站營運者可能會使用 JavaScript、網站信標 (亦稱為動作標籤或單像素 Gif) 及其他技術，以衡量內容的成效及將內容個人化。Adobe 可能

無法存取或控制協力廠商可能使用的功能，且協力廠商網站的資訊處理做法也不在本公司「隱私權政策」的涵蓋範圍內。

8.4 更新中。 本公司得隨時修改、更新或中止本軟體(包括其中任何部分或功能)或任何 Adobe 線上服務，且無需對您或他人承擔任何責任。若您的電腦已連線至網際網路，則本軟體可能在未另行通知的情況下：(a) 檢查是否有可下載及安裝至電腦的更新；(b) 自動下載和安裝更新；及 (c) 向 Adobe 通知嘗試安裝的結果。這些更新可能是錯誤修正、新功能或新版本。您同意從 Adobe 收到此類更新做為您使用本軟體的一部分。有關變更預設更新設定的資訊，請參閱下列網站 http://www.adobe.com/go/update_details_url_tw(或後繼網站)。

9. 協力廠商產品。

9.1 協力廠商產品。 本軟體可能允許您存取協力廠商內容、軟體應用程式和資料服務(以下稱「協力廠商產品」)並與之交互操作。您對於任何協力廠商產品(包括任何商品、服務、資訊或數位憑證)的存取及使用，均受此類產品相關的條款與條件以及適用法律的規範。協力廠商產品不歸 Adobe 所有或提供。您同意在使用任何此類協力廠商產品時，不違反美國和其他國家/地區的著作權法等適用法律。Adobe 或協力廠商得隨時基於任何理由，修改或中止提供任何協力廠商產品。對於此類協力廠商產品，Adobe 不會控制、為其背書，或承擔責任。您與任何協力廠商就任何協力廠商產品所達成的任何協議，包括該方的隱私權原則和您個人資訊的使用、商品及服務的交付和付款，以及與該等交易有關的任何其他條款、條件、保證或聲明，概為您和第三者之間的行為。舉例而言，在仰賴任何證明文件、數位簽名或認證機構服務之前，您應先檢閱適用條款與條件，比如任何訂閱者協議、憑證信任方協議、認證政策和作業聲明。協力廠商產品可能無法以所有的語言版本提供給所有國家/地區的居民，且 Adobe 與協力廠商得隨時基於任何理由，修改或中止提供任何協力廠商產品。如需部分協力廠商內容的聲明，請造訪 http://www.adobe.com/go/thirdparty_tw。

除非 Adobe 在個別的協議中明確同意，否則您必須自行承擔使用協力廠商產品的風險。

10. 數位憑證。

10.1 使用。 本軟體包含的數位憑證可能為協力廠商認證機構簽發的憑證，或自行簽署的憑證。您不得出於任何目的存取、嘗試存取、規避、控制、禁用、篡改、刪除、使用或散佈數位憑證或其他相應的加密密鑰。

10.2 確認聲明。 您同意：(a) 由於設定或外部問題，本軟體仍可能將無效之簽名顯示為有效；以及 (c) 數位憑證之安全性或完整性可能因文件簽署者、適用認證機構或任何協力廠商之行為或疏忽而有所減損。您必須自行負責決定是否信任數位憑證。除非認證機構向您另行提供書面保證，否則您應自行承擔使用數位憑證的風險。

11. 字體軟體。

11.1 字體軟體。 儘管有 Adobe Fonts 服務(由 [Adobe Fonts 服務附加條款所管理](#))，如果本軟體包

含字體軟體：

11.1.1 如果包含在本軟體中或可透過本軟體存取，則您可以在電腦上將字型軟體與本軟體搭配使用，並將字型軟體輸出到與此類電腦連接的任何輸出裝置，包括服務機構處理內含此字型軟體之檔案所使用之電腦，前提是該服務機構具有使用該特定字型軟體的有效授權。

11.1.2 您得將字體軟體副本嵌入電子文件，以供列印、閱覽及編輯該文件。本授權並不包含或允許其他嵌入權。

11.1.3 以上條款的例外如下：列於 http://www.adobe.com/go/restricted_fonts_tw 的字體均包含在軟體中，但僅供軟體使用者介面的操作使用，而不可包括於任何輸出檔案中。上述字體並未依據本條第 11.1.3 節規定取得授權。除本軟體外，您不得在任何軟體應用程式、程式或檔案中複製、移動、啟用、使用或允許任何字體管理工具複製、移動、啟用或使用所列的字體。

11.1.4 **Open-Source 字體。** Adobe 隨軟體一併提供的某些字體可能是開放原始碼字體。若您使用這些開放原始碼字體，須遵守該開放原始碼字體條款隨附的著作權檔案或授權聲明內指定之所有開放原始碼授權的條款，可在 http://www.adobe.com/go/font_licensing_tw 中取得。

12. 賠償。

您同意賠償 Adobe 及其供應商由於您使用本軟體及 Adobe 線上服務或違反本協議而衍生或相關的任何和所有責任、損失、訴訟、損害或索賠 (包括所有合理的費用、成本和律師費)。

13. 擔保免責聲明。

13.1 本軟體係依「原狀」提供。除法定擔保與救濟外，Adobe、其聯屬公司、供應商及認證機構不提供任何明文或暗示擔保，包括不侵權、適銷性和特定用途適用性之隱含擔保。Adobe 對於本軟體之內容不提供任何承諾，包括 Adobe 線上服務。Adobe 亦不擔保：(A) 本軟體將符合您的要求或是將穩定提供、無中斷、及時、安全或無錯誤；(B) 使用本軟體所產生的結果將有效、正確或可信；(C) 本軟體的品質將符合您的期望；或 (D) 本軟體的任何錯誤或缺陷將獲得改正。

13.2 Adobe 對於因您使用本軟體所引發的任何訴訟，概不負責。您可以自行決定使用和存取本軟體並承擔風險，若因使用和存取本軟體致使電腦系統損壞或遺失資料，所有責任由您自行承擔。

13.3 如果您在 Adobe 的伺服器上透過 Adobe 線上服務張貼您的內容並公開分享，我們對以下事項不承擔責任：(A) 您的內容發生任何損失、損毀或損壞；(B) 該內容被 Adobe 之外的任何其他人刪除；或 (C) 任何協力廠商在其他網站上或使用其他媒體涵蓋您的內容。

14. 責任限制。

14.1 Adobe，其關係企業、供應商與認證機構，就您或任何他人的任何一種特殊、偶發、間接、必然、道德、懲戒或懲罰性損失均不負擔責任，無論其原因為何，包括因下列情況產生的損失與損害：(a) 因使用、資料、聲譽、營收或利潤的損失所導致；(b) 基於任何責任理論致生的損害，包括違反協議或擔保、疏失或其他侵權行為；或 (c) 您使用或存取本軟體所導致的或相關損害。本協議任何內容概不限制或排除 Adobe 對重大過失、Adobe 或其員工蓄意的錯誤行為、死亡或人身傷害

應負的責任。 Adobe 因本協議而產生或與本協議相關而總計應負擔之賠償責任總額，以 100 美元為上限。

14.2 該前述排除與限制規定適用於您所在管轄地區中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此賠償責任限制可能不適用於若干司法管轄區。依照消費者保護法和其他法律，您可能享有無法放棄的權利。

15. 終止。

您和 Adobe 均有權在提前至少 30 天發出書面通知的情況下，以任何理由終止本協議。在終止後，您將立即停止使用本軟體，並將 (依照 Adobe 的要求) 銷毀您的軟體副本。Adobe 授予您的所有授權將在本協議終止時立即終止。

16. 存續。

在本協議到期或終止時，本軟體可能會在未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停止運作。本協議中所述有關您的賠償義務、Adobe 的保證免責聲明或責任限制、智慧財產所有權、隱私權、終止、出口規則、準據法與爭議解決規定及一般條款，仍繼續有效。在協議終止後，前述條款之存續不會創造或包含任何繼續存取或使用本軟體之權利。

17. 出口規則：貿易制裁和出口管制。

本軟體以及您使用本軟體之行為，皆須遵守符合下列條件之美國與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限制與法規所規範：(A) 規範軟體之進口、出口與使用；及 (B) 可能禁止我們提供軟體給您，不另行通知。使用本軟體即代表您同意遵守所有此類法律、限制和法規，並保證您所屬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均不會禁止您收取軟體。

18. 準據法和爭議解決。

18.1 若您居住在北美地區，則您的協議對象為美國公司 Adobe Inc.，且本協議受美國加州法律所管轄。若您居住在北美以外的地區，則您的協議對象為 Adobe Systems Software Ireland Limited，且本協議受愛爾蘭法律所管轄。如果您位於澳洲地區，Adobe Systems Software Ireland Limited 將以 Adobe Australia Trading Pty Ltd. 的授權代理人身分行事，並以 Adobe Australia Trading Pty Ltd. 代理人的身分簽署本協議。您可依法享有其他權利。我們不會企圖在法律禁止範圍內限制這些權利。本協議不受下列法規所規範，並明文排除該等法規的適用性：(a) 任何管轄區的法規衝突；(b) 《聯合國國際商品買賣契約公約》(United Nations Convention on Contrac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Sale of Goods)；及 (c) 任何管轄區所制定之《電腦資訊交易統一法》(Uniform Computer Information Transactions Act)。您只能以個人身分解決與我們之間的爭議，不得以起訴人或集體、合併或代表訴訟一員的身分提出索賠。儘管有上述規定，若您或他人在違反這些條款的情況下，未經授權而存取或使用本軟體，您同意本公司有權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內申請禁制令救濟 (或同類型的緊急法律救濟)。

18.2 如有任何疑慮或爭議，您同意先設法和我們聯絡並私下解決爭議。若爭議未能在提出後的 30 天內解決，您和 Adobe 必須透過最終且具有約束力的仲裁方式解決與這些條款或本軟體相關的任何索賠；但若您的索賠符合條件，您可以向小額索賠法院提出索賠。

18.3 若您居住在美州地區，JAMS 將在加州聖塔克拉拉郡依據綜合仲裁規定與程序舉行仲裁。若您是在澳洲、紐西蘭、日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臺灣、南韓、印度、斯里蘭

卡、孟加拉、尼泊爾或東南亞國協 (ASEAN) 會員國的居民，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 (SIAC) 將在新加坡依據其仲裁規定進行仲裁，本節已納入相關規定做為參考。至於其他地區，則由倫敦國際仲裁法庭 (LCIA) 在倫敦依據其仲裁規定進行仲裁。您和 Adobe 將共同指定一名仲裁員。仲裁將以英語進行，但母語不是英語的任何證人得使用其母語提供證詞，並將證詞同步翻譯為英語（翻譯費用由要求證人出庭的一方負擔）。仲裁判斷的執行可以提請對兩方當事者具有管轄權的法院做出判決並強制執行。

19. 對美國政府一般使用者之聲明。

19.1 對於美國政府一般使用者，Adobe 同意遵守所有適用之公平機會法，在適用情況下包括：第 11246 號行政命令 (Executive Order 11246) 及其修訂條款、1974 年《協助越戰退伍軍人輔助法》(Vietnam Era Veterans Readjustment Assistance Act) 第 402 節 (38 USC 4212)、1973 年《殘障就業法》(Rehabilitation Act) 第 503 節及其修訂條款，以及《聯邦法規彙編》(CFR) 第 41 卷第 60-1 至 60-60、60-250 及 60-741 編之規定。前句所述之確認行動條款以及管制規定將視為納入本協議。

19.2 如果您是美國政府實體，或是條款適用聯邦採購法 (「FAR」) 時，則條款所述之軟體屬於 48 C.F.R. §2.101 條文所定義之「商業用品」，並構成 48 C.F.R. 第 12.212 節或 48 C.F.R. 第 227.7202 節所稱之「商用電腦軟體」、「商用電腦軟體文件」以及相關服務，以適用者為準。依據 48 C.F.R. 第 12.212 節或 48 C.F.R. 第 227.7202-1 節至第 227.7202-4 節 (如適用) 規定，商用電腦軟體及商用電腦軟體文件是依下列條件授權予美國政府終端使用者：(a) 僅作為商用品項，而且 (b) 所享權利僅限於按本協議條款與條件授予其他終端使用者之權利。依美國法規定保留未經公告之權利 - Adobe Inc., 345 Park Avenue, San Jose, CA 95110-2704, USA。

20. 遵守授權條件。

20.1 如果您是一家營利事業或機構，您同意在接獲 Adobe 或 Adobe 授權代表的要求時，於 30 日內作成完整記錄並證實您當時對本軟體的使用均符合此文內授予之授權。

20.2 **不影響實體權利；歐洲經濟區條款。**本協議不會影響任何當事人（包括以消費者身份進行交易者）應享有之法定權利。例如，若紐西蘭消費者購得本軟體作個人商業使用，則本協議將受《消費者保證法》所規範。另一個例子是，若德國消費者購得本軟體，則本協議將受《德國產品責任法》(German Product Liability Act) 所規範。

20.3 責任限制

20.3.1 除德國或奧地利消費者以外，第 14 節 (責任限制) 仍適用。我們建議您採取所有合理措施以避免及減少損壞，特別是務必進行本軟體以及電腦資料的備份。

20.3.2 如果您在德國或奧地利購得本軟體，且您通常居住於該國家，則不適用第 14 節之規定。反之，根據第 20.3.2 節的規定，Adobe 對損害應負擔的法定責任以下列為限：(a) 對於因輕微疏失導致違反重大契約責任所造成的損害，Adobe 僅就簽署本協議時通常可預見的最大損害金額進行賠償；以及 (b) 對於因輕微疏失導致違反非重大契約責任所造成的損害，Adobe 概不負責。

20.3.3 前述責任限制不應適用於任何強制性法定責任，尤其是屬於《德國產品責任法》之責任、規定具體擔保之責任或因故意造成人身傷害之責任。

21. 更新和可用性。

21.1 **本協議的更新。** 我們可能會隨時修改本協議，例如：用於反映法律變更或我們的軟體變更。您應該定期查看本協議。我們將在此頁面發佈本協議的修改通知。如果在修訂生效後繼續使用本軟體，即表示您同意遵守本協議更新後的修訂條款。

21.2 **可用性限制。** 本軟體及 Adobe 線上服務可能無法以所有的語言版本提供給所有國家/地區的居民。

22. **其他。**

22.1 **完整協議。** 本協議包括您和 Adobe 之間就協議標的所達成的完整理解，且效力高於雙方先前就該等標的作出之所有書面與口頭協議、理解、提案、討論、協商、聲明與擔保。

22.2 **英文版本。** 在解釋或詮釋本協議的條款時，將以本協議的英文版為準。

22.3 **標題。** 本協議中使用的標題僅為了方便而提供，將不用於詮釋意義或意圖。

22.4 **可分割性。** 如果本協議的任何條款因任何原因而被視為無效或無法執行，本協議仍具有完整效力。

22.5 **不棄權。** 我們未能執行或行使本協議的任何條款，並不代表放棄對該條款所述之權利。